附件2

- 22 -

2024年县政府领导干部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领导 | 重点工作任务 | 完成时限 |
| 刘  大  鹏 | 1.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县政府常务会议，研究部署安全生产重点工作，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。每季度至少督导调研1次全县安全生产工作，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。 | 每季度 |
| 2.主持制定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责任清单，并定期检查考核，督促县政府领导将安全生产工作与分管工作同时安排部署，同时组织实施，同时监督检查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3.统筹发展和安全，把安全生产纳入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和政府工作报告的重要内容，组织制定全县安全生产专项规划并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，向县人代会以及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4.统筹推进全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部署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行动，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5.加大安全生产投入，确保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与县财政收入保持同步增长，推进高素质专业化安全监管执法队伍建设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领导 | 重点工作任务 | 完成时限 |
| 权  斌 | 1.推动建立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，组织制定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年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清单。 | 每季度 |
| 2.组织县安委会日常工作，定期向县委常委会汇报安全生产工作，每月至少组织召开一次县安委会全体会议或专题会议，研判分析形势，制定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，以及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，统筹推进工作落实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3.督促实施安全生产检查、督查、巡查、考核等工作，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。 | 每月 |
| 4.督促推进全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，部署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，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5,指导开展“安全宣传月”“消防安全月”等宣传教育和党政领导干部安全培训工作;推进分管领域各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和专项行动工作。 | 2023年12月31日前 |

- 23 -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领导  - 24 - | 重点工作任务 | 完成时限 |
| 原  瑞  年 | 1.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，每季度召开1次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判分析形势，制定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，以及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，统筹推进工作落实。 | 每季度 |
| 2.督促指导分管部门（单位）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、制定部门（单位）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，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，推动构建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3.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。 | 每月 |
| 4.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其它专项整治工作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领导  - 25 - | 重点工作任务 | 完成时限 |
| 王  向  前 | 1.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，每季度召开1次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题会议，研判分析形势，制定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，以及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，统筹推进工作落实。 | 每季度 |
| 2.督促指导分管部门（单位）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、制定部门（单位）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，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行动，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3.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。 | 每月 |
| 4.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其它专项整治工作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领导  - 26 - | 重点工作任务 | 完成时限 |
| 郝  弶  颖 | 1.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，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，研判分析形势，制定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，以及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，统筹推进工作落实。 | 每季度 |
| 2.督促指导分管部门（单位）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、制定部门（单位）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，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专项行动，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3.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。 | 每月 |
| 4.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其它专项行动工作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领导  - 27 - | 重点工作任务 | 完成时限 |
| 李  旭  东 | 1.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，每季度召开1次分管领域安全生产专题会议，研判分析形势，制定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，以及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，统筹推进工作落实。 | 每季度 |
| 2.督促指导分管部门（单位）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、制定部门（单位）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，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专项行动，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3.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。 | 每月 |
| 4.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其它专项整治工作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领导  - 28 - | 重点工作任务 | 完成时限 |
| 张  杰 | 1.督促推进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，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，研判分析形势，制定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，以及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的具体措施，统筹推进工作落实。 | 每季度 |
| 2.督促指导分管部门（单位）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落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、制定部门（单位）领导班子安全生产责任清单，部署开展分管行业安全生产专项行动，推动构建全县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预防工作机制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
| 3.每月带队调研检查安全生产工作不少于1次，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。 | 每月 |
| 4.推进分管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其它专项整治工作。 | 2024年12月31日前 |